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7956—1998

消防车消防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

Fire performance requirements and test methods for vehicle

1998-07-15发布

1999-06-01实施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

前　　言

由于消防车没有国际标准,国外各主要国家的消防车标准在内容、要求等方面差异很大。因此,本标准是根据我国消防车生产与使用的具体国情以及必须遵守的机动车有关标准与法规,参考国外消防车标准制定的。

与前版相比较,修订后的标准主要做了以下一些改变:按 GB/T 1.1—1993 规定修改标准的编写;将轻型、中型、重型三种型式的消防车厂定最大总质量和装载灭火剂质量范围互相衔接;删去各种型式消防车对配用消防泵流量的规定;制动性能参照汽车行业新标准做了全面修订;由于消防车定型试验规程和质量定期检验规程已制定,故删去最后一章检验规则。

引用本标准制定的消防车产品标准应按修订后的版本执行。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公安部上海消防科学研究所、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恩祥、范桦、武镜华、万明、李宝忠、王永福、颜景茂。

本标准 1987 年 6 月首次发布。

本标准 1998 年 7 月第一次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7956—1998

消防车消防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

代替 GB 7956—87

Fire performance requirements and test methods for vehicle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消防车的消防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泵浦消防车(简称泵浦车)、水罐消防车(水罐车)、泡沫消防车(泡沫车)、干粉消防车(干粉车)、泡沫—干粉联用消防车(联用车)、供水消防车(供水车)、登高平台消防车(平台车)、举高喷射消防车(高喷车)和云梯消防车(云梯车)等的定型试验和质量检查试验。

本标准不适用于机场灭火救援泡沫消防车。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 150—1998 钢制压力容器

GB 6244—86 消防车通用底盘系列、型式、基本参数和技术要求

GB 6245—1998 消防泵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

GB 7258—1997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GB/T 12534—90 汽车道路试验方法通则

GB/T 12538—90 汽车重心高度测定方法

GB/T 12543—90 汽车加速性能试验方法

GB/T 12544—90 汽车最高车速试验方法

GB/T 12673—90 汽车主要尺寸测量方法

GB/T 12674—90 汽车质量(重量)参数测定方法

GB/T 12678—90 汽车可靠性行驶试验方法

GB/T 14172—93 汽车静侧翻稳定性台架试验方法

GB 15090—94 消防软管卷盘

GB 15308—94 泡沫灭火剂通用技术条件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

3.1 消防车底盘的厂定最大总质量

指汽车制造厂规定的原车型的厂定最大总质量。

3.2 消防车底盘的厂定最大轴载质量

指汽车制造厂或消防车底盘厂规定的原车型的前后轴厂定最大轴载质量。双前轴或双后轴的消防车,指双车轴的厂定的最大轴载质量。